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馬可福音 4:21-25

弟兄姊妹平安, 我是華琦; 感謝主, 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馬可福音第 4 章, 今天我們讀 21 節到 25 節。

耶穌用比喻講神國的奧秘: 神的國從創造開始就存在了, 並且會一直存在, 直到將來的永世。而在新天新地, 神的國才能夠完滿地、永遠地彰顯在地上。在那之前, 撒旦藉著人的犯罪, 篡奪了神所造的地, 成為這個世界的王, 以致於整個世界都臥在那惡者的手下。而神國的實際, 在舊約只存在以色列民中; 且那個存在也不是榮耀的存在, 其中充滿了軟弱、失敗和背叛; 最後迫使神的榮耀不得不離開了耶路撒冷。

到了新約, 神差祂的獨生愛子來到地上, 祂的信息就是在馬可福音 1:15 所宣告的: 「日期滿了, 神的國近了。你們當悔改, 信福音!」耶穌來到地上, 就把神的國帶到地上, 這個國是一個生命的國度。祂在地上開拓神國度的方法, 就是用傳道、趕鬼、醫病; 傳道是主要的目的, 趕鬼、醫病是附帶做的, 為著能夠更順利地傳道。因為仇敵的打岔, 文士、法利賽人、希律黨的人就起來商議要殺害耶穌, 這迫使耶穌只用比喻對群眾講神國的道。而神國的奧秘, 就只向那些專心尋求的人, 當然其中包括耶穌的十二個門徒, 耶穌才明白地啟示出來。

耶穌就講了撒種的比喻, 在這個比喻中, 耶穌就是那撒種的人, 祂所撒的就是生命的道。而生命的道落在四種不同的土地上, 這土地就是人心的情形。撒的種子都是一樣, 不同的心, 就決定這生命的種子是不是能夠生根、成長、

結果實。只有撒在那好土上的，就是人聽了道、領受了道、又順服了道，他就會結實；所結的果實有 30 倍的，有 60 倍的，有 100 倍的。當生命成長結實了，一定會帶出生活的見證，因為約翰福音 1:4 告訴我們，「生命在祂裏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」從神而來的生命一定會發光，這光能夠照耀的程度，就決定於這個光是放在哪裏。

第 21 節：「耶穌又對他們說：人拿燈來，豈是要放在斗底下，床底下，不放在燈臺上嗎？」

生命的種子在人的心裏生根、成長、結實，就能產生出一個有光的生活。這光是來自燈，當燈裏面充滿了油就能夠被點上發光。油預表聖靈，而神對我們所說的話就是靈、就是生命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每天讀主的話，就是在我們的燈裏加油，燈是個容器，只有燈加滿了油，才能夠持續的發光。

這一節的重點不是在油。也就是說燈裝滿了油是先決條件，一個燈如果裝滿了油，一點上一定會發光的。這一節的重點是你這個燈要放在哪裏。這一節告訴我們，可能有三個不同的位置：你放在斗底下；還是放在床底下；還是放在燈臺上？不知道聖徒有沒有想過，這三種不同的位置，似乎就和 20 節的當種子落在好土裏後來結果時，有 30 倍，60 倍，100 倍，這三種情形遙遙相對。我嘗試來解釋，大家看合理不合理。

一種可能的位置就是放在斗底下。斗是當時木頭做的一種量穀物的容器，容量大概是兩加侖或者是八公升。把燈放在斗底下，就照亮一個斗，什麼意思呢？斗是謀生的工具，在這裏就預表我們在世上的生活，尤其是生活中我們必須要做的工作。人得救之後，神沒有立即把人提到天上，反而留我們在地

上，我們生活上仍然有需要，我們必須工作才能夠維持生活，而這個斗就是我們謀生的工具。這個人有了斗了，（在這裏不是為生活而思慮煩擾，那是第三種土，長在荊棘叢裏，是根本不會結果的）。這裏種子是落在好土上，並且結實了 30 倍，就是說，他靠著神的恩典，在謀生的事情上他經歷了神的保守，經歷了神的帶領，經歷了神的供應，因此他的斗裏充滿了光，但也僅此而已。

在創世記 3:19 節，當亞當墮落之後，神進來審判，當時給亞當的判決就是「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」，這是神命定人失敗後，在審判的原則裏要過的生活。人類的第二代該隱就是選擇汗流滿面，所以他去種地，成了農夫。這個人比該隱好，他在汗流滿面的事上經歷了神的供應，經歷了神的恩典，他結實 30 倍；他也有了光，只可惜這光只照亮了一個斗。

我們知道神的應許遠大於審判，該隱的兄弟亞伯就是活在神應許的原則裏，他看到了人雖然墮落了，但神殺了羊羔，用羊羔的皮也能遮蓋；他認識神要用基督的義做人的遮蓋，因此他就成為一個牧羊的。很可惜這個人沒有能夠照著神的應許，享受神預備各樣豐盛的恩典，他把燈放在斗底下。

第二個可能的位置是在床底下，當然床底下的空間就比斗底下要大了許多。你可以算一下，如果是個 queen size bed，大概六尺長，五尺寬，假設高是一尺，床底下的容積是三十立方英尺，相當於兩百多一點加侖，所以它的容積是斗的 100 倍，他照亮的空間是大了許多。什麼是床呢？床是人忙碌了一天之後安息的地方。他照著神量給他的環境，在環境中盡了自己最大的能力，讓自己各方面的恩賜都能夠被發展出來。因此到了晚上該休息的時候也沒有遺憾的了，很安息地躺在床上。他有油也有燈，但是卻只照亮了一個床底下。空間雖然比斗高了 100 倍，但他還是沒有越過自己的限制，他有了 60 倍的

結實，他在自己的限制裏該做的都做了，或許他滿意了，但神不滿意。他盡了自己的本分，而最多只照亮了自己的床底下。

神要我們把燈放在燈臺上，是燈應該有的位置，它就能夠照亮一家的人。神要做工在我們身上，不僅照著我們天然有的能力，甚至要我們超過自己的限制，也就是我們這個人要被神破碎之後再被神充滿，這樣我們就能夠結實 100 倍。

結實 100 倍的原則，是要把自己的燈擺在燈臺上，燈臺是教會的預表，也就是說要把自己擺在教會生活中；並且我們的生活、工作、事奉都是為著神的家。而我們生命的成長，也是為著能夠在神的家中有更好的事奉。當我們把燈擺在燈臺上，就能夠照亮全家的人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離開教會我們不可能結實 100 倍，願意把自己全然擺在教會生活中，在弟兄姐妹當中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地事奉，這樣你就能夠經歷神要來帶領你，神要來做工在你身上，讓你能夠越過你自己身上各樣的限制。

第 22 節：「因為掩藏的事，沒有不顯出來的；隱瞞的事，沒有不露出來的。」

生命是隱藏的，生命是外人看不到的，而生命成長之後結實了，有聖靈的果子，人若和你接觸或許會感到一些，但也不是那麼的醒目。當你把自己擺在教會生活中，你的燈放在燈臺上，光就照耀。這時候就不能夠隱藏，不能夠隱瞞，就一定會顯露出來。當然把你的燈放在斗底下就照亮一個斗；放在床底下就照亮一個床；而你放在燈臺上就能夠照亮一家的人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接受了生命的種子，在神的保守下，我們的心也是好土，生命能夠成長，能夠結實。我們必須在生活上有好的見證，就像燈臺加了油就能夠發出光來，

這光不僅要照亮自己的工作、自己的生活、自己的安息，這光還要照亮在教會中的家人，要成為別人的幫助，這是不能夠隱藏的。

第 23 節：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」

在 4 章 9 節，當耶穌講完了撒種的比喻之後，也是以「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」作為結束。23 節又加了「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」，就說出對於前面那個比喻的解釋到這裏也結束了。也說出這撒種的，對他所撒的種子的心意，是要讓這個種子落在好土上，並且要結實 100 倍。生命是裏面的，有了豐富的生命，一定會在生活中有美好的見證。而這見證就像燈放在燈臺上要照亮一家的人，這是不能夠隱藏的。從生命的種子到後來成為明燈照耀，這是生命成長之後必然會有的現象，這是很自然發生的，不是我們主動去做一些事情。這裏我們看到一個人從一開始聽道，後來得到生命的種子，生命成長了，成了發光的見證了，成為別人看得到的。接著下一步就是你要出去傳道，讓別人也能夠聽到這個生命的道。

第 24 節：「又說：你們所聽的要留心。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，並且要多給你們。」

「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」。這個一模一樣的經文出現在馬太福音 7:2，雖然是一樣的經文，但是它擺在不同的地方，就會有不同的意思，所以解經一定要看上下文。比如說在馬太福音 7:2 那裏講到論斷，

「你們怎樣論斷人，也必怎樣被論斷，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」，那意思是你怎麼樣論斷人，別人也會怎麼樣論斷你。

但是在 4:24, 馬可引用一樣的經文，卻代表完全不同的意思。這裏講的不是論斷，而是你要出去傳道。你因為聽了道，你才能夠有生命在你裏面，你也才能夠成長，你也才能夠成為光的見證，讓別人看到。而現在呢，你要出去供應，你要出去傳道，你要出去講給別人聽，你要效法耶穌基督也成為那個撒種的。記得耶穌的撒種，祂是非常慷慨的，哪裏都撒，路旁祂撒，土淺石頭地祂也撒，在荊棘叢中祂也撒。神要我們去做一個撒種的人也是一樣慷慨地撒，別人有需要你就用你的生命來供應，而你怎麼樣供應給別人，你怎麼樣量給別人，也必有量給你的，只是照著你給別人的，並且還要多給你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屬靈的事都是越分享越多的，跟地上的事不一樣，地上的事都是越分越少，因此地上的人通常都很吝嗇，不願意多給，因為給別人自己就沒有了。但是在神供應的原則不是這樣子，我們一切都是來自於神的恩典，神白白給我們，當我們也白白給出去，你給多少，神供應你多少，並且還要多加給你。在神的話語上，在對話語的啟示和經歷上，我們為神做見證的事情上都是一樣，當你越給人，你越供應，神就更多的加給你。保羅自己是最好的見證，在使徒行傳 20:34-35, 保羅自己對以弗所長老所作的見證，「我這兩只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要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，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，救濟扶助軟弱的人，又當紀念主耶穌的話，說：施比受更為有福。」

第 25 節：「因為有的，還要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去。」

「有的」，就是你會一直使用你所有的，你願意出去供應，你願意出去服事，你的恩賜就越用越多，越用越老練，神就繼續不斷地加給你，就是「有的，還要給他」。而沒有的，是扣住神的恩典在那裏不肯使用，不肯供應，結果到後來，連他本來有的也要失去。

所有屬靈的事物，其實都是這樣，你在分享神的話語裏，在生命上的供應，事奉的能力，你的恩賜都是一樣。你有的，你繼續使用，你越使用你就越豐富；而你沒有的，你就不肯使用，結果到後來你僅存的一些也要失去。記得去年我們讀出埃及記，講到金燈臺的制作，在 26 章 33 節，講到金燈臺上的枝子上面有杯、有球、有花。杯：當你分享出去，倒空自己，那就是杯的經歷；結果神就要來充滿你，讓你更滿溢，讓你更豐富。通過了倒空，又經過了充滿，你身上就會產生出花，就是神的榮耀在你身上彰顯出來。而金燈臺就是教會，就是這樣被制造出來的。

在今天這段經文，我們看見那撒種的出去撒種，不只是要在好土能夠結實 30 倍、60 倍、100 倍，更是要這豐富的生命能夠產生出美好生活的見證。而這見證就像燈一樣發出光來，並且這燈要放在燈臺上，成為教會明亮的見證。不但如此，我們還要效法基督出去撒種，並且是豐富的撒，慷慨地撒。傳福音報喜信的人，他們的腳蹤是何等的佳美。當我們願意給出去，願意分享出去，神就要更豐富地賜給我們各樣屬靈的福分和恩典，有的還要加給他，這是神對每一個教會的應許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祝福我所在的教會，滿了祢的話語，滿了祢生命的供應，並把我們都制作成燈，能夠放在燈臺上，能夠照亮一家的人，來成為一個美好的見證。更幫助我們也成為那撒種的人，可以在各處分享祢的恩典。祝福我所在的教會，禱告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